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42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世茂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世茂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世茂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世茂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世茂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5名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各项议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长沙世茂瑞盈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瑞盈”）对5.9亿元的借款余额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长沙世茂瑞盈100%股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其他借款条件及增信措施维持不变。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世茂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世茂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世茂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世茂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世茂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30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5号金桥红枫万豪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30日

至2022年6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发行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新增财务资助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肇庆润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领邦华皓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安谷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中第1、2、4-14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3项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第15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9、11-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峰盈国际有限公司、上海世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世茂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23	世茂股份	2022/6/2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单位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出席人身份证、能证明出席人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凡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进行登记（相关资料需求同上），信函地址：上海市浦坊西路55号6楼，邮编：200122，收件人：蔡女士，联系电话：（021）20203388；传真：（021）20203399；电子邮箱：600823@shimaoco.com；

4、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6月2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00-4:00）；

5、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办法

1、联系地址：上海市浦坊西路55号6楼；

2、邮政编码：200122；

3、联系电话：（021）20203388；传真：（021）20203399；电子邮箱：600823@shimaoco.com；

4、联系人：蔡女士。

（二）现场会议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根据上海市有关疫情防控要求，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如股东选择参加现场会议，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上海市有关疫情防控政策要求，持72小时内核酸阴性报告并做好个人防护，具体以股东大会召开时，会议举办地防疫政策为准。如因会议举办地疫情防控等要求，需对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进行调整，公司将提前发布提示性公告，敬请关注。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发行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预计新增财务资助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肇庆润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东领邦华皓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安谷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45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世茂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世茂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世茂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世茂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世茂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5月，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储备项目。

2022年1-5月，公司销售签约面积约24万平方米，同比下降59%；销售签约金额约36亿元，同比下降71%，完成年度签约目标的28%。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阶段性经营情况作参考。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0823 证券简称:世茂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43
债券代码:155391 债券简称:19世茂G3
债券代码:163216 债券简称:20世茂G1
债券代码:163644 债券简称:20世茂G2
债券代码:175077 债券简称:20世茂G3
债券代码:175192 债券简称:20世茂G4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9亿元；
-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101.60亿元；
- 截止本公告，公司对外担保逾期数量：人民币0.75亿元。

一、主债权及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4月，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世茂嘉年华”）与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订立《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暨回购合同》，以五矿信托受让武汉世茂嘉年华所持有的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田家堡、曙光村的世茂龙湾十一期项目的房地产项目收益权并支付转让价款的方式借款人民币5.9亿元，期限为24个月；借款用于武汉世茂嘉年华项目开发建设；长沙世茂瑞盈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世茂瑞盈”）以其持有的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远大一路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占地面积为22,661.64平方米）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关联方上海世茂建设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以及关联方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截止目前，借款余额为5.9亿元。

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为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51%股权；其持有长沙世茂瑞盈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武汉世茂嘉年华负责武汉蔡甸世茂嘉年华项目的开发建设，项目位于武汉市蔡甸区大集街凤凰、竹坂、天星、溪水村，地处武汉市西南的后官湖生态宜居新城范围内后官湖水系的文岭半岛，项目用地面积合计约200万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12万平方米，为商服用地；项目规划总可售面积142.64万平方米，预计总可售货值55.35亿元，已实现销售38.30万平方米，实现销售金额48.08亿元。截止目前，该项目处于在建在售阶段。

2021年11月，因项目经营需要，长沙世茂瑞盈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注销手续。为此，经与五矿信托协商，对于上述借款余额5.9亿元，长沙世茂瑞盈拟将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武汉嘉年华拟将其所持有的长沙世茂瑞盈100%股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其他借款条件及增信措施维持不变。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该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武汉世茂嘉年华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14日，法定代表人为仲小乐，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及出租；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服务。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60,710.83	358,760.41
负债总额	325,290.09	323,661.50
净资产	35,420.74	35,098.91
营业收入	29,659.50	5,819.60
净利润	-4,164.62	-321.83

三、有关担保主要内容

为提高公司之子公司资金周转效率及其经营和盈利能力，根据子公司的经营资金需求，经与五矿信托协商，对于上述借款余额5.9亿元，长沙世茂瑞盈拟将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武汉嘉年华拟将其所持有的长沙世茂瑞盈100%股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其他借款条件及增信措施维持不变。本次担保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须完成相关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各项事宜，有利于推动公司的经营，确保公司经营与管理对资金的需要，确保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授权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60.99亿元(未含本次会议相关担保额度)，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01.60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9.36%，对外担保逾期数量为人民币0.75亿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2-042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数量：1616.56万股
- 本次解除限售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2年6月13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3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1年4月1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1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4、2021年4月1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2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事项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

7、2022年6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433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数量为1616.56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历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情况

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人数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2021年6月11日	4.12元/股	4052.4万股	440人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2022年3月25日	3.78元/股	775.62万股	161人

注：上表中授予日期指中国结算办理限制性股票过户登记日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批次	上市流通日	解释数量	已回购注销股票数量	回购原因	剩余未解除限售股票数量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	\	\	\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	\	\	\	\

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

（一）限售期届满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为2021年6月11日，截至目前，本次解除限售已符合《激励计划》中关于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要求。

（二）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情况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期内，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解除限售业绩条件：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	公司业绩成就情况： 公司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81866.16万元，较2020年度营业收入70776.24万元，增长15.67%，符合该项解除限售条件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按照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三）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说明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为440人，其中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后续将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综上所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433人。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本次共有433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16.56万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数量为准)，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79%，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汪勤	董事	100	40	40%
方涛	副总经理	100	40	40%
申睿波	董事会秘书	40	16	40%
陈志	董事、财务总监	40	16	40%
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429人）		3761.4	1504.56	40%
合计		4041.4	1616.56	40%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2年6月13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1616.56万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激励对象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4、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280,200股	-16,165,600股	32,114,600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87,700,000股	+16,165,600股	2,003,865,600股
总计	2,035,980,200股		2,035,980,200股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为实施本次解锁及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第一期解除限售期的首个交易日2022年6月13日起对该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符合《激励计划》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本次解锁的解锁对象、解锁数量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解锁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后续解锁手续；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价格和资金来源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2-026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为进一步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资料外，请提前关注并遵守辽宁省大连市有关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采取参会登记、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码、行程码及48小时以内的核酸检测报告等疫情防控措施。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不按照要求配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如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人数已达到股东大会当天政府有关部门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规定的上限，将按“先签到先入场”的原则入场，后续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可能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2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8日

至2022年6月29日

投票时间为：2022年6月28日15:00至2022年6月29日15:00止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2022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6已经公司第八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及第八届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7已经公司第八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3日、2022年6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 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2年6月28日15:00至2022年6月29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93	大连圣亚	2022/6/2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方式：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2年6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2022年6月2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三）登记地点：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供文件的要求：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8号

邮政编码：116023

联系电话：0411-84685225

电子信箱：dshbgs@sunasia.com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会费自理。

（三）为进一步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资料外，请提前关注并遵守辽宁省大连市有关疫情防控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采取参会登记、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码、行程码及48小时以内的核酸检测报告等疫情防控措施。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不按照要求配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如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人数已达到股东大会当天政府有关部门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规定的上限，将按“先签到先入场”的原则入场，后续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可能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2022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2-025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授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被担保人为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极地”）、哈尔滨圣亚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旅游”），均为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圣亚”或“公司”）控股子公司，非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2022年度公司拟新增对外担保额度2,0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被担保人圣亚旅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受哈尔滨疫情反复及疫情防控政策影响，2022年上半年公司哈尔滨极地公园项目阶段性停业，为满足公司子公司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平稳运营